

行動接見 3.0 宣導事項

- 一、 本監行動接見 3.0 系統於 110 年 12 月 6 日起全面正式實施。
- 二、 行動接見預約接見要件如下：
 - (一) 申請對象：家屬或最近親屬(指收容人之配偶、直系血親、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、二親等內之姻親)。
 - (二) 接見次數：收容人使用通訊設備接見，得每月二次(包含遠距接見、行動接見)。
- 三、 預約接見之申請期間：前七日至前二日提出。
- 四、 接見時間：上班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，下午 14 時至 16 時 30 分，上、下午各 5 梯次，每一梯次 25 分鐘。
- 五、 預約管道：
 - (一) 直接上網至「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」
<https://service.mjac.moj.gov.tw> 辦理。
 - (二) 手機下載「矯正署行動接見 3.0」APP 後，連結至「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」辦理。
 - (三) 手機操作步驟圖示說明：可上網至本監([東成監獄全球資訊網](https://www.dcv.moj.gov.tw/)
<https://www.dcv.moj.gov.tw/>)→為民服務→接見服務說明→行動接見項下參酌及下載。
 - (四) 若有疑問，請電洽本監接見登記室：089-570741